婚前给“彩礼”哪些情况应返还

□高朋(上海)律师事务所 王丹丹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一些地方对于结婚时“彩礼”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一旦未能结婚或者短时间内离婚,往往会为了这笔彩礼的归属产生矛盾纠纷。

近年来,因为彩礼纠纷引发的刑事案件也时有所闻。

那么,相关法律对“彩礼”的性质究竟是如何认定的,哪些情况下需要返还彩礼呢?

资料图片

彩礼的性质

给付彩礼的习俗在我国由来已久，婚嫁之中男方送彩礼、女方陪嫁妆的习俗依然盛行于我国多个省份，其中也不乏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

给了彩礼、陪了嫁妆，新婚夫妻能结琴瑟之好，自然是美事一桩。

但由订婚走向结婚往往并不是那么顺利，一旦发生纠纷，彩礼就是最主要的矛盾点，双方可能会因为彩礼是否退还的问题而撕破脸面，严重的甚至还会引发刑事案件。

不仅是在结婚之前，结婚之后，关于彩礼的矛盾也仍然存在，夫妻双方结婚后不久离婚，大额彩礼也会成为争议的焦点。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彩礼的给付是基于当地的风俗习惯，这与一般的赠与不同，实质上是附条件的赠与。

在给付彩礼过程中，给付的目的和条件一般都非常明确，即与对方缔结婚姻关系，而有些地方法院对于彩礼给付返还也有一些相关的规定。

比如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在《关于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婚姻法司法解释（二）若干问题的解答（一）》中就认为，《婚姻法司法解释（二）》中涉及的彩礼具有严格的针对性，必须是基于当地的风俗习惯，为了最终缔结婚姻关系，不得已给付的，具有明显的习俗性。

因此法院对于返还彩礼的案件，一般会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依据个案情况酌情分析，若不存在此类风俗习惯则一般会认定为赠与。

可见在上海地区，婚前给予的钱款是否构成彩礼，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当地是否具有这样的风俗习惯，以及是否以缔结婚姻为前提。

法律的规定

而关于彩礼返还与否的法律规定，目前的法律规定主要有两个：

一是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财产分割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的第 19 条，该条规定：“借婚姻关系索取的财物，离婚时，如结婚时间不长，或者因索要财物造成对方生活困难的，可酌情返还。对取得财物的性质是索取还是赠与难以认定的，可按赠与处理。”

二是《婚姻法司法解释（二）》）的第 10 条，该条规定：“当事人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如果查明属于以下情形，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

（一）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的；

（二）双方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确未共同生活的；

（三）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的。

适用前款第（二）、（三）项的规定，应当以双方离婚为条件。”

现实的情况

相较于对彩礼的法律定性和规定，生活中的情况更为复杂和多样。

如男女双方因对法律的不了解虽未办理结婚登记，但已经形成了同居关系或举办了婚礼，此时若根据未办理结婚登记而简单判决返还彩礼，则可能有失公平容易引发矛盾。

再如，根据《婚姻法司法解释（二）》的规定，当符合的条件成就时，已给付的彩礼应当返还。

但实际生活中，已给付的彩礼往往可能已经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如购置必要的生活用品等，这在事实上已经转换为夫妻共同财产。此时简单判决返还也会显得有些草率。

综合上述有关彩礼的定性、法律规定、不同现实情况的介绍，对于彩礼问题我们认为：

第一，婚前给付彩礼，但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的，根据《婚姻法司法解释二》的规定应当予以返还。

但恋爱期间，基于恋爱关系给付对方的礼品和消耗的财产则不易作为彩礼要求女方全部返还。

第二，对于离婚引发的彩礼返还，则需要证明双方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确未共同生活或者给付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

比如男方给付彩礼的资金是借来的，若不返还会对男方家庭造成非常大的经济压力与经济损失。此种情况之下，返还彩礼是有其必要性的。

第三，彩礼在夫妻生活中已经用于共同生活，则对返还的范围，应当结合彩礼的使用情况，双方关系存续时间长短以及感情破裂原因等多个因素具体考虑，不能简单地一刀切。

网络赌博犯罪中的“开设赌场”与“聚众赌博”

□上海瀛东律师事务所 李腾

随着网络的发展，赌博行为越来越多地转移到了网络空间，而相关法律条文却是更多着眼于传统赌博形态而制定的，这就使得一些行为的定性上存在模糊之处。

在我国《刑法》中，赌博类犯罪包括两个罪名，即赌博罪和开设赌场罪。现行《刑法》将这两个罪名规定在第三百零三条，其中第一款规定了赌博罪：“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第二款则规定了开设赌场罪：“开设赌场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这样的规定源自《刑法修正案(六)》对赌博罪条款的修改，其将开设赌场的行为从一般赌博行为中单列出来，并将开设赌场的法定最高刑从“三年以下”提升到了“十年以下”。

但是，开设赌场与赌博罪中的聚众赌博，其在行为模式上的界限并非泾渭分明，而在量刑上却存在巨大差异，这使得正确区分网络赌博犯罪中的开设赌场和聚众赌博显得格外重要。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于 2005 年出台了《关于办理赌博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解释》第二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在计算机网络上建立赌博网站，或者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接受投注的，属于刑法第三百零三条规定的‘开设赌场’。”

在司法实践中，对于“在计算机网络上建立赌博网站”的争议不大，但对于什么是“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存在较大争议。

为解决相关问题，最高院、最高检、公安部于 2010 年又出台了《关于办理网络赌博犯罪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第三条规定：“有证据证明犯罪嫌疑人在赌博网站上的账号设置有下级账号的，应当认定其为赌博网站的代理”，以开设赌场罪定罪处罚。

随着《意见》的出台，如何认定“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的问题似乎已经有了答案。

按照《意见》的指引，只要判断犯罪嫌疑人的账号是否存在“下级账号”即可。但是在一些案件中，虽然被告人的赌博账号不存在“下级账号”，但被告人将该账号提供给他人进行赌博，并通过赌博网站“返水”等形式获利。这种情形能否认定为开设赌场呢？

一种观点认为，这也应当认定为开设赌场。例如去年本市某法院判决的“高某某开设赌场案”，法院认为，被告人高某某仅利用自己所掌握的赌博网站账号、密码，组织他人参与网络赌博，该账号没有设置下级账号，且现有证据亦不能证实被告人高某某与赌博网站间存在代理与被代理的关系。但是，被告人高某某纠集人员至其设立的场所参与赌博活动，并通过获取赌博账号“码量返水”的方式从中牟利，其行为构成开设赌场罪。

另一种观点认为，应当认定为聚众赌博。例如，广州某法院 2014 年判决的“全某赌博案”，法院认为，被告人全某使用其掌握的赌博网站账号和密码直接为参赌人员在网站上投注，收取投注款，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牟利。但无证据证实被告人在赌博网站的账号设有下级账号，不应当认定其为赌博网站的代理。被告人全某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其行为构成赌博罪。

笔者同意第二种观点。

根据《意见》第一条规定，“网上开设赌场”分为四种情形，分别是（一）建立赌博网站并接受投注的；（二）建立赌博网站并提供给他人组织赌博的；（三）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并接受投注的；（四）参与赌博网站利润分成的。

在本市法院审理的高某某案中，法院已认定被告人高某某不属于前三种情形，并特别指出被告人的行为不属于“为赌博网站担任代理并接受投注”的情形，但仍然认定被告人构成开设赌场罪。那么，被告人高某某的行为就只能被归为第四种情形，即“参与赌博网站利润分成”。但是，该案中法院同时认定被告人获取违法所得的方式为“通过获取赌博账号码量返水”，笔者认为，这种获利方式不应被认定为“参与赌博网站利润分成”。

在网络赌博的行业“术语”中，所谓“返水”“退水”“回佣”等，都是赌博网站为了招揽赌客而采取的一种优惠手段。按照赌博网站的一般规则，只要赌客向赌博账户中充值，不论赌博网站是否盈利，即不论账户输赢情况，都可以获得 1%-5%不等的返现。在传统赌博语境下，这仅是一种“从赌资中抽头渔利”的行为。不能因为其发生在网络赌博语境下，就将这种行为定性为“参与赌博网站利润分成”。

根据《解释》第一条，“聚众赌博”的情形有四种，分别是（一）组织 3 人以上赌博，抽头渔利数额累计达到 5000 元以上的；（二）组织 3 人以上赌博，赌资数额累计达到 5 万元以上的；（三）组织 3 人以上赌博，参赌人数累计达到 20 人以上的；（四）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10 人以上赴境外赌博，从中收取回扣、介绍费的。被告人以营利为目的组织聚众赌博的，应当认定为赌博罪。

另外，赌博网站的会员账号种类很多，按照层级高低一般可以分为庄家账号、代理账号、投注账号。庄家账号、代理账号具有开通下级账号的权限，并可通过后台对下级账号进行管理，而投注账号仅能参与投注，不能开通下级账号。从发展赌客的角度讲，庄家和代理通过设置下级账号的方式聚集赌客，赌客数量的增长是几何级的；而普通会员通过提供自身账号供他人使用的方式聚集赌客，赌客数量的增长十分有限。因此，从社会危害性的角度讲，普通会员与庄家、代理亦不能相提并论，将普通会员与庄家、代理同以开设赌场罪定罪处罚有违罪刑相适应的刑法基本原则。

综上笔者认为，在网络赌博中“利用赌博网站账号接受投注”的情形，属于聚众赌博行为，应以赌博罪定罪处罚，而不宜认定其构成开设赌场罪。

注销公告

上海迦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旋讯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佩财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富续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先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健聚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钧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旺诺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妙啸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铠杰贸易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龙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沃而福液压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5666039358M,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盛金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000320909280X,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浩明石材有限公司注册号:3102262028748,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广崇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LQ703P,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风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972K9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韩路音乐(上海)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G85B00Y,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佳暖工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586837544R,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诗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92906443 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凝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MKE235,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东竹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9FK46K,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天旗洋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8GID66,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香孜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88984E,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能波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600259730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衡学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5001714665,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尚森(上海)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915D41,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靓典装潢设计事务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98783817A,经投资人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麦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6MA1JC64E85,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宇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6002690772,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宏瑾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L4P67L,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阚峰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信用代码:91310115MA1H8G829T,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缘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3000797523,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旌译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332750326 3,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魅亮餐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8HBY4H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守味餐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80UX04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易穗机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31715715X,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洪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NW7Q4N,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筱范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LFY05F经股东决定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淼鑫科技有限公司91310114569625558L经股东会决议注销,特告
上海初顺电气有限公司91310114778061621N经股东会决议注销,特告
上海金敦商贸有限公司310114000842345经股东会决议注销,特告
上海亘朔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荣任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亨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经合伙人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企业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恒固彩砖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承墨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乾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煜枫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祎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光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股东决定解散,并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清算注销公告:上海互欣贸易有限公司91310115MA1K3LFC4Q,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清算注销,特此公告。清算组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1272号,负责人:朱海健,13901813300
清算注销公告:上海贡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MWN57,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清算注销,特此公告。清算组联系地址:北京朝阳区望京东保利国际T1-9层,负责人:王卓然,手机:18500417848

陆宽传媒 | 遗失注销减资登报 021-59741361
13764257378(微信同号)